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 1%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内容提示: 重要内容

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使用自
人民币 10,000 万元（含）以集
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5,000 万元（含）且不超过人
于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（A 股）股票。并
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（A 股）股票。并
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，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
回购公司股份数量已达到总股本的 3.0681%。现将公司回
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在巨潮

《回购报告书》
披露的

2、公司已于 2024 年 2 月 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
第五次会议，并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分别审
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

9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有关规定，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 1%
的，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。截至 2024 年 3 月 21 日，公
司回购股份数量已达到总股本的 3.0681%。现将公司回

下:

一、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

截至 2024 年 3 月 21 日，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

回购公司股份2,479,158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3.0681%，最高成交价为24.47

的要求。

用)。上述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

一 其他说明

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具体如下：

9号——回购股

未有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

1、公司未

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

(1) 自可

在回购过程中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价证券品种或

会和本所规定的其他情形。

(2) 中国证监

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

2、公司以集中

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停限制的价格。

(3) 委托价

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；

跌幅限制的交易日

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。

(3) 中国证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吉林

2024年3月22日

202